**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

**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公示**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 |
| **报告书编号** | ZPKKJ24-033 |
| **建设单位** |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 地理位置 |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山五路636号 | 联系人 | 鄢波 |
| **项目简介** |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成立于1979年02月06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22158321154E。建设单位为提升废气处理效率，达到深度治理目标，拟对涂装车间喷漆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在现有废气处理设施（水旋式喷漆室+活性炭吸附）基础上提升改造为“水旋式喷漆室+温湿过滤箱+四级过滤器+沸石转轮吸附+蓄热式焚烧炉（RTO）”废气治理工艺。并于2022年03月31日经南昌县行政审批局审查，取得江西省工业企业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统一项目代码：2203-360121-07-02-937177。 |
| **现场调查人员** | 李海海、熊俊 | **时间** | 2024年9月2日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鄢波 |
|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 熊瑞、邬仕杰 | **时间** | 2024年09月12日 | **建设单位陪同人** | 鄢波 |
|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 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有：高温、噪声。检测结果：所检项目均符合判定依据标准要求。 |
| **评价结论及建议** | 该项目属于“N772环境治理业（其他）”。综合考虑项目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毒理学特征、浓度（强度）、潜在危险性、接触人数、接触频度、接触时间及职业病防护设施等情况，该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程度与其在《目录》中所列行业职业病危害的风险程度无明显区别，因此该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为“一般”。 正常生产过程中，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在采取了本报告所提措施建议的情况下，能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以及相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 |
|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 对存在问题修改完善后，经评审、验收组组长签字确认，建议《评价报告》通过评审。 |